

錦瑟

JINSE

郭兆瑞◎著



NL I C 2970697919

錦瑟
——
莊
些在齊楚
雅樂之師
藍田已燬
此作可憐
麻非靈

金瓶梅



部



NL1C 2970697919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锦瑟/郭兆瑞著. -上海: 上海文艺出版社. 2011. 1

ISBN 978-7-5321-4074-9

I. ①锦… II. ①郭… III. ①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03912 号

责任编辑: 邢庆祥

封面设计: 钱 帧

锦 瑟

郭兆瑞 著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 74 号

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文艺大一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7.25 插页 5 字数 161,000

2011 年 1 月第 1 版 2011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321-4074-9/I · 3143 定价: 30.00 元

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T: 021-57780459

序：有一种写作叫供奉

邵燕君

与兆瑞先生认识是因为杨显惠先生。2004年，我主持的“北大评刊”论坛刚刚成立，《上海文学》由我负责点评，而杨显惠先生的《定西孤儿院纪事》正好在这一年开始在《上海文学》连载。在连载两年多的时间里，因点评“孤儿院”，与杨先生便有了在北京的两三次会面，每次与他同来的还有兆瑞先生。杨先生介绍说兆瑞是他的文友，虽然做着大生意，但一直业余写小说，从80年代一直写到今天，是个“老不改悔”的“文学青年”。

80年代的文学力量真是强大，我不是指它创造的文学繁荣，而是指它在那么广大的人群中播下了文学的种子，培养了那么多的“文学青年”、“业余作者”。即使后来“纯文学”让“老文青”们读不懂了，文坛的门槛高得让“业余作者”们进不去了，还是痴心不改。而且，在他们心目中，文学永远那么神圣。我问兆瑞先生通常什么时候写作，他说基本在夜深人静的时候，“经过一天的战斗，坐在电脑前，感到心里特别静”。这或许也是人之常情，一个人越在现实中与残酷扭打，越愿意在心中辟出柔软纯净的一角，在那里，曾经的理想被高高地供

奉起来。

我很有兴趣看兆瑞先生的小说，因为觉得他的笔下一定“有生活”。这些年来，文学之所以被边缘化，其中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作家远离了生活，尤其是居于时代核心的生活。许多号称反映现实的作品，其实是作家的臆想乃至欲望的宣泄，从反映现实的角度上看，信息基本为零。从兆瑞先生的言谈话语中，听得出他也看不上当下的写实小说，尤其是官场小说、商场小说，“他们都是道听途说，而且是听外围人说的”。而他随口讲述的一些故事和细节，都让我闻所未闻——我指的不是生活中，而是六年来由于评刊工作对于当下创作地毯式的扫描阅读中，而且我深知，这些情节如果出现在那些作家笔下，我一定认为是胡编乱造。但兆瑞先生不同，他经过，见过，是那种少有的知道生活底牌的人。我相信他不但能写出真实感，还能挖掘出种种怪现状背后的真实逻辑，从而揭示出当下中国浮华表象下的现实内核。我承认，我之所以对兆瑞先生的写作怀有特别的期望，与我这几年来对闭门造车的专业作家的特别失望以及对业余作家的特别看重有关。尤其是近两年，新海外华人作家的异军突起，让人看到80年代的文学耕种在海外结出了意外果实。那么，国内呢？真正能反映现实本质的时代大书会不会产生在业余作家那里？除了“有生活”、有来自生命本身的写作冲动外，我知道兆瑞先生还具有相当扎实的欧俄经典现实主义文学功底，托尔斯泰、罗曼·罗兰、巴尔扎克等大师的作品不但年轻时曾经反复阅读，更构成了贯穿其一生的人生观和文学观根基。兆瑞先生总是感叹自己读书太少，但在我看来，根子很正，底气很足。

抱着这样的预期，当我读到兆瑞先生的这几篇小说时，深感惊讶，甚至不解。我一时很难将他这个人 and 眼前这几篇小

说联系在一起。因为在我看来，他的优势在于深谙现实，但他写的却是“妈妈讲的”遥远的故事；言谈中他是旗帜鲜明的大男子主义者，但笔下的主角却都是女子；他给人的感觉是大气刚健，但文笔却温柔细腻，如曹雪芹一般的怜香惜玉。先识其人再读其文，使“文如其人”的说法再度被颠覆。不过，接着被颠覆的是我自己的预期偏见。确实，问题不在兆瑞先生那里而在我这里，我犯了文学批评者的职业病，总是把作者放在文坛的总体格局里，看文坛缺什么，作家身上有什么，哪一方向上的写作最有文学史突破意义。这想法完全是强加于人，因为兆瑞先生不但不是职业作家，甚至不是他口口声声自称的业余作者，他对文坛一无所求，是最纯正的文学写作爱好者，写作完全是他个人的事，是他夜深人静时的情感投射，理想人格的艺术完成。

只有顺着兆瑞先生自己的路径，才可能摸到他写作的纹路。于是我的兴趣点从写什么、怎么写，转到为何写，写给谁？

这是一组家族的故事。八面威风的姑姥姥、红颜命薄的众表姨、疯癫痴狂的小表舅，勤谨经商的姥爷，包括仗义疏财的东家袁老爷和他的独生女儿袁小婉等，这些家族或与家族密切相关的人物，出没于几个故事之间，他们活动的背景大体在天津的五大道一带——这是一个特殊的地方，是清末洋务运动的最早基地，也是各列强最集中的租界区。新兴的现代实业文明、传统的儒商文明、没落的贵族文化和殖民地风情杂糅在一起，如《小婉》开头所描写的，“这里汇集了清王朝的遗老遗少，北洋政府的落魄官宦，国民政府的鲜宠新贵，还有数不清的党派要员，以及列强诸国派到中国来的各种公使参赞，特务间谍等各色人物”。这个背景具有相当大的历史文化内涵，无论从家族叙述小说、新历史小说、还是从津味儿文化小

说的脉络上都有挺进的空间——这么说,又是我的职业病犯了。作者的关注点显然不在于此,他写的是“遗梦”,是家族史的追忆——那些真的是妈妈讲的故事,人物、情节,甚至场景、细节都是有原型的。我猜想作者在写作时一定没少在叙述的逻辑性和故事的真实性之间挣扎,一问之下果真如此。好在我虽然有“职业病”,对职业限度尚有自知之明。我说:“如果是我写,必要的时候一定会取真实性而舍逻辑性,因为这是一部家族历史的文学记录,它的读者首先是自己,然后是家人、后人以及至爱亲朋,他们的认可是最重要的。至于不相关的旁人怎么看,特别是我这样的职业批评者怎么看,其实并不重要。”我很高兴兆瑞先生听了我的话后如释重负。

不过,我最关心的还是,为什么这样一部与历史风云密切相关家族记述,作者的钟情只在几个女子身上?看来这不仅仅是“白头官女说玄宗”式的遗梦,更是折射其心灵现实的镜像和提升灵魂的灯塔。这位旗帜鲜明的大男子主义者,其实骨子里和旗帜鲜明的大女子主义者曹雪芹一样,都认为男子是须眉浊物,女子才是真善美的化身。这几个“五大道女子”的共同特征是:高贵,典雅,纯真,刚烈。她们都是水做的,水至柔亦至坚,大寒突至,骤然成冰,遇强即碎,仙化了无痕。她们各自的故事关乎一个共同的主题——殉身,而且,所殉之物全是不值的——无论是爱情、理想、还是礼仪,都或坍塌或虚无或具有欺骗性,但殉身本身却是殉身者高洁人格的完成。如此执著的关注点不由让人想起陈寅恪写《柳如是别传》,国学大师穷一生之功力为一烟花女子作传自是别有怀抱,其间寄托的是国破家亡之际祖孙三代的一腔孤愤。那是一个“天崩地解”的时代:清兵长驱直入,南明大厦将倾,以士大夫为代表的汉文化道统受到前所未有的挑战,气节成为全

社会关注的焦点。结果是男降女不降，东林领袖钱谦益投清，秦淮侠妓柳如是殉难，两相对照，几成讽刺。当男人建立的道德体系和操守底线全然崩溃之际，女人的神性升腾起来，让人类的理想和尊严得以逃生。“著书惟剩颂红妆”，兆瑞先生所颂的几个女子也都是有神性的：她们的殉身如飞蛾投火，她们的反抗如以卵击石。飞蛾必死，但凤凰却在涅槃的传说中永生；石头必胜，但唯有蛋才有生命。

从这样的写作中我看到一种刻骨的浪漫主义，它穿过兆瑞先生多年鏖战商场的坚硬经验而来，负载着人类古典的理想情怀。真正的现实主义者与真正的浪漫主义者常常是一体两面的，总是深入黑暗最深的人最期盼黎明的曙光。

收在本集中的四篇小说各有看点。人物写得最好的是《姑姥姥》，姑姥姥这个人物是有根的，她如雕塑般矗立在历史深处，兼怀着一个没落贵族的傲骨和偏见，一个强势母亲的炽爱和霸道；框架搭得最好的是《小玉》，小玉因爱人而爱戏，又在爱人和爱国之间辗转，最终无所依傍，玉殒香消，这里边蕴含的主题内涵和叙述层次特别适合在一个中篇展开；最有可读性的是《小后妈》，故事和人物的走向都暗合读者预期，能调动读者深层的阅读快感；细节做得最好的是《小婉》，女主人公八岁闯妓院持刀谏父，以及晚年洁身成癖将破旧的睡衣洗得洁白如雪的场景，都让人过目不忘。这四篇小说如四座小洋楼，彼此呼应，构成错落的梦影——只是，有点遗憾的是，单这四篇成集，多少单薄了点。

我听说兆瑞先生这些年来笔耕不辍，电脑里有不少存货，还有写了十几万字的未完长篇，为什么仅挑这四篇成书呢？回答是：“这四篇是曾经在文学杂志上发表过的，经过编辑的选择和修改，质量上有保证。”说这话时兆瑞先生真像一个

“业余作者”，我发现这位商界“老江湖”尚怀有一颗相当纯朴的文学心。后来谈到文坛的堕落和诸多“潜规则”，他开始不太相信，后来表示不愿相信，“因为，我的成本太大了。写小说一起笔就停不下来，这些年来没少耽误事啊！就算是一厢情愿吧，总得给自己心里留块地儿供着点什么吧。”

我相信对于兆瑞先生这样的大生意人来说，“时间就是金钱”不是比喻。突然，我的脑子里冒出一幅漫画：夜深人静，明月透窗，兆瑞先生坐在电脑前写小说，银币如流水一般从他敲键盘的指间滑落，撒满一地……这幅有趣的画面挥之不去，可能它对我有一种肯定性的安慰意义，让我感到，文学真的具有某种不可替代的神圣价值，在这个金钱至上的时代，我所安身立命的事业仍然有着存在的必要性。由此我也更深切地体味到，有一种写作叫供奉。对于这样的写作，我必须彻底收起职业者的目光，就如走进一个可敬朋友的家祠，面对那一炷炷心香，我所能做的，唯有礼敬，并遥遥祝愿。

2010年5月14日于日本金泽

目 录

序：有一种写作叫供奉 邵燕君（1）

姑姥姥（1）

小婉（37）

小后妈（92）

小玉（153）

后记：努力寻找历史的真实（221）

姑 姥 姥

姑姥姥是在她六十一岁生日的那天，换上准备了十几年的寿衣，头光面净，与傻表舅一起喝安眠药死的。

—

过去，我的姥爷有两个妹妹。按辈分论，我该称呼姑姥姥。一个嫁给了茂祥绸缎庄的李家，一个嫁给了贵祥商行的周家。嫁给周家的姑姥姥，早就死了，我没见过。

我要讲的，是嫁给了茂祥绸缎庄李家的姑姥姥。在我的记忆里，姑姥姥是个不爱讲话，又很厉害、天不怕地不怕的老太婆。

姑姥姥究竟有多厉害？妈妈跟我讲过一件事：

杨集镇是上北平下天津的必由之路，总闹土匪，常有些南来北往的货物被劫，最大的一拨是叫赵五的。赵五原是姑姥姥家的伙计。据说，从他爷爷那辈就在李家跑堂。赵五，十五岁做了车夫，甩着牛皮鞭四处送货，接触的人自然就杂了，心也一点点变野，手脚也随着不干净了。先是将接送的货物偷偷买了，后来竟连姑姥爷的字画也偷了出去，送到当铺。没有办法，姑姥爷只能将他辞退。赵五一脚踹掉姑姥爷家里的门槛，跟了土匪。凭着心狠、手辣、枪准，很快就做了老大。没过

三年就找上门来，在戏园子门口，一条麻袋罩住姑姥爷上半身，绑了票。送来口信，要五万大洋赎人。

那时候，家里的下人和店里的伙计拢共加起来得有百十号男人，满院子黑压压站了一片，却没一个敢出头的，一个个都耷拉了脑袋。急得姑姥爷的父亲大骂，养兵千日，用兵一时，平时我是怎么待你们的……我的姑姥姥撩帘出来，悄声对公公说，您就别逼他们了，都养家带口的，叫他们去也是白送死，倒把事弄坏了……

那时候，姑姥姥过门才一年多，大门不出二门不迈，公婆虽然宠着，却从没经过大事。两位老人四处张罗弄现洋，将房子和买卖都抵了出去，要亲自去赎人。姑姥姥抹着眼泪说，你们这不是去赎人，是去给他送殡。

怎么……你不让去赎人……

姑姥姥说，人是得赎……我是想，咱不能太软了……咱家现在就是砸锅卖铁也凑不上五万大洋啊。就是凑上了，送去，也赎不回人来。

报官去剿？

那些土匪哪个不跟当官的勾着……

就这么等着他撕票……

您老别急呀……我看这阵势，那赵五不单是只为了要钱。您老想想，有哪个绑票的张口要五万大洋？孙大炮的脑袋才值多少钱？他这是故意要找别扭啊。

当天晚上，姑姥姥命管家悄悄买了两口上好的楠木棺材，嘱咐他，鸡鸣前装车。管家糊涂了，姑姥姥却说，他不是想找别扭，把我家彻底逼垮吗，我就让他称不了心。他有本事杀人，我就再给他送一条命去。

第二天，姑姥姥去了杨集镇，马车上装了两口白茬楠木棺

材，身上只带了五千大洋。

全家人都以为姑姥姥是有去无回，必死无疑了。谁也没有料到，第二天，姑姥姥满面红光和姑姥爷一起坐着马车回来了。

据说，姑姥姥一席话就说服了赵五：我只带来五千大洋，还有两口棺材；你要五万大洋，我没有，那也不合规矩——你这就不是为钱了，是成心要把我一家往死路上逼。我的家底你知道，敛巴敛巴，五万大洋还拿得起。可我不能给，都给了你，我那一大家子人怎么办？如其将来受罪，猪狗不如的活着，不如现在叫你一起撕票算了，还留了点脸面。你嫌一条命不够，我这条命也给你送来了。说完，姑姥姥就双目紧闭，盘腿端坐在椅子上……

我的妈妈说，过去的土匪还讲个义字，姥姥拉着两口棺材大张旗鼓地去，又是他的老东家，还带了钱，他能撕票么？真撕了票，他往后还怎么混。事后，姑姥姥也说，那个赵五虽是土匪，却是个有血性的人。

你看，我的姑姥姥胆子大不大！

解放前，茂祥绸缎庄专营苏杭的丝绸、锦缎，在青岛、烟台、济南设有分号。那时候，官宦富商的太太小姐聚在一起，孔雀开屏般比试身上的穿戴，谁要说上一句：呀，是李家茂祥的料子啊！就是最大恭维了。据说，李家的祖上是湖广人，也是书香门第，做官不成转而经商。李家财旺，就是人丁单薄。姑姥爷在家是独子，身子骨弱，小时候受惊吓，落下个头疼的病根，疼起来在床上打滚，吸口大烟才能止住。一来二去上了瘾，虽念了许多书，满腹经纶，却抱负空怀，最终窝在了烟榻上，连买卖也疏于打理了，只能睁着一双空洞的眼睛，在袅袅烟雾之中驰骋心胸的幻化。公公婆婆也老了，眼看着柜上的

买卖一日不如一日，姑姥姥只好抛头露面，从闺房走到柜台。说也怪了，姑姥姥就是有财运，做什么，什么成，真是应了那句老话，勤能小富，贵则命定。几年下来，家里的买卖翻了几番，又在许多城市设了分号。

姑姥姥爱看戏，梅程尚荀，无论哪个老板来了，她都去捧场，早早就到了戏园子，在台前摆上一溜花篮。特别是对那些漂亮女角，姑姥姥是见一个捧一个，不但要看她们的戏，还要请她们吃饭；有时还请到家里唱堂会，不但“份例”多给，临走时每人还要送上几身衣料。姑姥姥更喜欢领着我的妈妈和六表姨，坐在马车轿厢里在街上闲溜，从城东到城西，从城南到城北，漫无目的，遇见新鲜人、新鲜事就远远停下，撩帘张望。后来，妈妈才明白，姑姥姥那是收集商业行情。那时候，去戏园子看戏，是最大的社交活动了，特别是名角登台，高官巨贾，名媛贵妇蜂拥而至，戏园子就成了夸富斗艳的场所。姑姥姥就能了解服装、布料的最新流行趋势。那些角们，都是走南闯北的人物，又都是社交场的明星，穿上茂祥绸缎庄料子缝制的衣裳，就成了最好的广告。

你说，我的姑姥姥聪不聪明！

姑姥姥在家族里，不但能理财，脾气还大，连大男人在她面前，也得唯唯诺诺，唯她马首是瞻。

姑姥姥有一手绝活儿：袖里吞金。过去，每到年底，家里人看大戏似的看各个柜上一起拢账。天还没亮，人们就早早到了总号，厅里灯火通明，已经摆下一溜桃心木条案，后面是两排桃心木座椅，对面正堂悬挂着财神、关老爷画像，地上摆了三排黑丝面连年有余湘绣跪垫。姑姥姥身穿斜襟滚边镶饰锦缎大褂，彩云花饰紫红裙子，一双松花绿绣花鞋，带领众人给财神爷、关老爷上香磕头，然后端坐在条案对面的椅子上，

目光炯炯，环视众人，半晌才开口，坐吧。人们长舒口气，依次坐下，各家大写在前面，掌柜在后面，正襟危坐。上来两个伙计，躬身撤走跪垫，又有四个丫鬟为每人上茶。这时候，便听见一阵短促的哗啦声，大写字们摆好各自的算盘，恰在此时，外面传来嘹亮的雄鸡唱晓声。姑姥姥放下茶杯说，开始吧。条案左边第一位掌柜站立起来，手捧账本，将一年的出出进进朗声报了出来。顿时，条案前十几把算盘，噼里啪啦响成一片，像万马奔腾，更似雨打沙滩。姑姥姥双目微闭，手揣锦袖。有时会倏地睁开眼睛，对面十几把算盘像听到命令，暴雨骤歇，全都停在那里，就听姑姥姥说，怎么少了70个大洋？十几个大写字面面相觑，没有错呀，十几把算盘的数字一模一样！姑姥姥却说，你们是什么数？先生们依次报上，姑姥姥点点头，又说，先生们算的没错，我跟刘掌柜说的是另一本账。刘掌柜早已变了色，额头汗如溪流，扑通跪在地上……

你看，我的姑姥姥厉不厉害！

二

姑姥姥“养”了六个孩子，五女一男。六个孩子中，只有大表姨是姑姥姥亲生，其余都是“敛”来的。姑姥姥总说，生不亲，养亲，是灰就比土热。姑姥姥要孩子们一律改口，叫娘。娘字拗口，不习惯，有人叫妈。姑姥姥却脸一沉说：叫妈多难听——母马才是妈了；良女是娘，叫娘！就连姑姥姥的亲生——大表姨也是如此称呼。后来，妈妈对姑姥姥也以娘相称了，并以此类推，不许我们喊姑姥姥，要叫姥姥，有时还要在前面加个“亲”字，亲姥姥。可私下里，我们仍然叫姑姥姥。

三姨自小常住姑姥姥家，直到28岁出嫁。所以，三姨对

姑姥姥的感情远胜过姥姥。我的姥姥不会理财，又遇上个吃喝嫖赌的娘家哥哥，叫葛玉林，三天两头变着花样来骗钱。姥姥心眼儿实善，要俩给仨，从未打过驳拦。姥爷留下的那些家底就像生了腿的老鼠，日夜不停，出溜出溜往典当行里跑，最后连田产、房契也被押了出去。姑姥姥戳着姥姥的脑门说，你呀，我哥哥怎么娶了你这么个败家的东西！将来自己怎么要的饭都不知道。我往后就不让玉琴回去了，别叫她跟你受罪。就这样，三姨彻底跟了姑姥姥，并改名：书清。

在姑姥姥家，六表姨最漂亮，说话做事也机灵，还爱读书。许多孩子嘻嘻哈哈追逐、玩耍，她却捧着书本躲在一边。姑姥姥宠她，全家人就更供着她了。我见到六表姨的时候，她已经大学毕业，上班了，比所有的表姨都出色。我最喜欢缠着她讲故事，她能望着天上的星星，讲出许多神奇的故事。有时候，六表姨忽然变得沉默了，半天不说一句话。我问她想什么了，她却深深叹息一声，半晌说出一句至今令我百思不解的话来：

我的家呀……

在我看来，六表姨样样都好，就一个缺点：懒，任活儿不干，回家就知道看书；衣服袜子脏了，脱下来随便就扔。姑姥姥迈动一双小脚，颤悠悠四处捡。大表姨一边吭哧吭哧洗，一边嘟囔，都多大了，连袜子也不洗，将来出了门子怎么了，还不尽受气。姑姥姥就在一旁说，当大姐的，给妹子洗回衣裳就受不了啦？大表姨就说，娘，您老真亏心，这是一回吗，天天不是我洗？您老就偏心吧。姑姥姥却说，我就偏心，你们谁能进大学的门，还回回给我考第一，上班就能做干部，我就对谁偏心。

在姑姥姥家，傻表舅是唯一的男人，却胆子最小，最需要别人照顾，见了生人从不说话，只会嘿嘿傻笑。天一黑，门不敢出，早早就钻进了被窝，大气不出。不论冬夏，傻表舅的脑

袋都要深深扎进棉被之中,让厚厚棉絮遮挡住外面纷乱世界,直至进入梦乡。傻表舅还有一个毛病,尿床。每天起来,被褥都湿漉漉的。过去,姑姥姥请了许多大夫,却毫无起色。那时姑姥姥总说,等大了就好啦。那时家里人多,有专人伺候,天天洗刷尿被尿褥不算什么。谁能想到,傻表舅一天天大了,那毛病却越来越厉害了;家里的人也少了,洗晒尿被尿褥就成了顶顶艰巨的任务。妈妈和三姨,每到姑姥姥家,第一项任务,就是帮着洗尿被尿褥,给傻表舅洗澡、擦身子。

后来,大表姨想了办法:几个表姨轮流守夜,过半个小时,就把傻表舅推起来去厕所。傻表舅立在小便池前,闭着眼睛,脑袋咚咚撞墙,半天挤不出一滴尿水;回到床上,钻进被窝,大表姨转身刚要出去,便听到水龙头般的哗哗声……姑姥姥就说,别折腾他了,再引出别的病来……天天这样守着,把你们也都搭上了。他现在还能有个什么痛快事?就让他痛痛快快睡觉,痛痛快快尿吧。

每天,姑姥姥和大表姨的第一项任务就是烧水,烫洗被褥。那时,煤、劈柴都按户凭本定量供应,不够烧的;幸亏大表姨有办法,经常能多买些煤和劈柴回来。春夏还好,被褥薄,好洗;秋冬就不行了,厚厚的被褥浸满水,重得像石头,一个人弄不起来。手洗不动,大表姨就赤脚站到铜盆里去踩。傻表舅像个孩子,坐在一边,双手托腮,痴痴呆望。大表姨倒动两只烫红的赤脚,发出噗嗤噗嗤响声,浮起一层层气泡,一边踩一边唠叨,傻子,撂下三十往四十奔的大男人了,还天天尿炕,你逊不逊啊……傻表舅舞动双手,嘿嘿傻笑。姑姥姥有时也会说,我的傻儿子,这什么时候是个头啊!老天有眼,你就死在娘的前头……你要死在我后头,可就受罪啦。傻表舅不明白姑姥姥说的什么,仍然嘿嘿傻笑。大表姨就说,您放心